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6-监 003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秘书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6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述旻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三维丝华鑫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有利于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和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加快完成公司的战略发展产业布局，促进公司外延式发展规划。拟签订协议中所涉及的差额补足增信事项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顺利推进股权投资基金而提供，未发生违反《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三维丝安杰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可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和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增强公司的投资能力，并加快完成公司的战略发展产业布局，对于拟签订协议中涉及的补足差额增信事项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一步确保股权投资基金的合作顺利，不存在违反《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